

普宁市麒麟镇卫生院综合楼建设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月4日，普宁市麒麟镇卫生院组织验收监测单位阳江市人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专业技术专家组成了验收工作组，根据普宁市麒麟镇卫生院综合楼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普宁市麒麟镇卫生院位于普宁市麒麟镇政府对面，地理坐标为东经 $116^{\circ}16'49''$ ，北纬 $23^{\circ}22'48''$ ，成立于 1967 年，占地面积为 2998 平方米，主要建筑物有 4 层门诊楼、4 层住院办公楼各一幢以及平房一排，主要设置有内科、外科、妇产科、心电图、B 超以及检验等科室，院内设有职工食堂，配套有备用发电机一台。由于卫生院原有建筑物年久失修，办公用地已不能满足卫生院业务发展需要，该院在拆除院内西北侧平房建筑，改建成一座 6 层的门诊综合楼作为业务用房，配套床位 65 张，总投资为 82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50 万元，占地面积

验收组： 陈秋生 李明 陈伟 林海



460 平方米，建筑面积 3055 平方米。各层功能布置如下：一层为门诊部、二层为妇产科、三至四层为住院部、五层为住院部及手术室、六层为行政办公区。卫生院设医务人员 67 人，设置职工食堂。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15 年 9 月 7 日取得普宁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普宁市麒麟镇卫生院综合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普环建函〔2015〕050 号），项目环保设施于 2019 年 10 月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并进行调试。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项目建成后的的建设内容及配套建设的废水、废气及噪声环境保护设施等。具体验收范围见下表。

表 1 项目验收内容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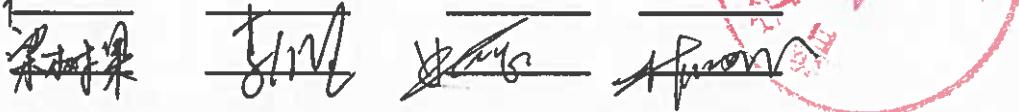
	环评及其批复情况	现在建设情况
建设内容(地点、规模、性质等)	普宁市麒麟镇卫生院综合楼建设项目，地址位于普宁市麒麟镇镇政府对面原卫生院内，地理位置为：东经 116°16' 49"，北纬 23°22'48"，该院成立于 1967 年，占地面积为 2998 平方米，主要建筑物有 4 层门诊楼、4 层住院办公楼各一幢以及平房一排。主要设置有内科、外科、妇产科、心电图、B 超以及检验等科室,院内设	无重大变化。 普宁市麒麟镇卫生院综合楼建设项目，地址位于普宁市麒麟镇镇政府对面原卫生院内，地理位置为：东经 116°16' 49"，北纬 23°22'48"，该院成立于 1967 年，占地面积为 2998 平方米，主要建筑物有 4 层门诊楼、4 层住院办公楼各一幢以及平房一排。主

验收组:

2

	<p>有职工食堂，配套有备用发电机一台。由于卫生院源有建筑物年久失修，办公用地已不能满足卫生院业务发展需要，该院拟拆除院内西北侧平房建筑，改建成一座6层的门诊综合楼作为业务用房。项目总投资为827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50万元，占地面积460平方米，建筑面积3055平方米。各层功能布置如下：一层为门诊部，二层为妇产科，三至四层为住院部，五层为住院部及手术室，六层为行政办公区。原有建筑物将不再从事与该卫生院医疗有关的任何用途。卫生院内部科室设置及其它基础设施配置、医疗器械、医务人员就业等情况基本不变。</p>	<p>要设置有内科、外科、妇产科、心电图、B超以及检验等科室，院内设有职工食堂，配套有备用发电机一台。由于卫生院源有建筑物年久失修，办公用地已不能满足卫生院业务发展需要，该院拟拆除院内西北侧平房建筑，改建成一座6层的门诊综合楼作为业务用房，配套床位65张。项目总投资为827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50万元，占地面积460平方米，建筑面积3055平方米。各层功能布置如下：一层为门诊部，二层为妇产科，三至四层为住院部，五层为住院部及手术室，六层为行政办公区。原有建筑物将不再从事与该卫生院医疗有关的任何用途。卫生院内部科室设置及其它基础设施配置、医疗器械、医务人员就业等情况基本不变。</p>
	<p>1、废水方面：项目污水主要来源于医疗废水和医务人员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应经分别预处理后，一同进行深度处理达标后方可外排。外排污水主要污染指标COD_{Cr}、BOD₅及氨氮</p>	<p>已按相关要求落实。 综合污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满足主要污染指标 COD_{Cr}、 BOD₅ 及氨氮应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V</p>

验收组：赵树军 ·



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落实情况	<p>应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V类水质标准,SS、粪大肠杆菌应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GB18466-2005)“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在落实含铬、氰、汞等有害物质的废水处理措施之前,不得开展产生该类污染的相应的检验、诊疗项目。外排废水不得含铬、氰、汞等。按规范化要求设置废水集中排放口,设立标志牌。严格做好废水处理站,医疗废物暂存室等的地面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等。</p>	<p>类水质标准,SS、粪大肠菌群、总余氯应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GB18466-2005)“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p>
	<p>2、废气方面:项目废气主要来自员工食堂及备用发电机运行产生的废气。食堂产生的油烟废气经高效除油烟净化装置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的要求后,由专用排烟管道引至本建筑物楼顶高空排放。备用发电机启用时产生的废气经水喷淋处理后,由专用排烟管道引至高空排放。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 -2001)第二时段二类区域二级标准。</p>	<p>已按相关要求落实。 食堂产生的油烟废气经高效除油烟净化装置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的要求后,由专用排烟管道引至本建筑物楼顶高空排放。备用发电机启用时产生的废气经水喷淋处理后,由专用排烟管道引至高空排放。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 -2001)第二时段二类区域二级标准。废水</p>

验收组:

丘秋生
梁树基

李明华

孙春雷



		处理站恶臭的产生量较小，将污水处理池加盖板密闭，可有效减少恶臭的排放，不会对周围的大气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3、噪声方面：备用发电机应安置在独立的发电机房内，并采取有效隔音、减振、消声等措施；加强对机动车停放的管理，倡导文明行驶，严禁进出车辆使用高音喇叭。在院内设立警示标志，并对院区进行合理规划，确保边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已按相关要求落实。 项目产生的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污染物总量控制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COD 1.08t/a、NH ₃ -N 0.054t/a，建设单位要做好总量控制有关工作，严禁超总量排放。	水污染物总量排放值为：COD0.37t/a；氨氮 0.016t/a。 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二、工程变化情况

项目主要设备、生产工艺及产能均按环评报告表及审批要求建设，无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本项目综合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综合废水主要污染指标 COD_{Cr}、BOD₅ 及氨氮应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验收组：陈树华

5

梁树华

李川江

李长青

孙培明



量标准》(GB3838-2002)中V类水质标准,SS、粪大肠菌群、总余氯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GB18466-2005)“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二) 废气

油烟废气经高效除油烟净化装置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的要求后,由专用排烟管道引至本建筑物楼顶高空排放。备用发电机启用时产生的废气经水喷淋处理后,由专用排烟管道引至高空排放。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类区域二级标准,废气污染物对环境影响不大。废水处理站恶臭的产生量较小,将污水处理池加盖板密闭,可有效减少恶臭的排放,不会对周围的大气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三) 噪声

备用发电机应安置在独立的发电机房内,并采取有效隔音、减振、消声等措施;加强对机动车停放的管理,倡导文明行驶,严禁进出车辆使用高音喇叭。在院内设立警示标志,并对院区进行合理规划,确保边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四)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水污染物总量排放值为:COD0.37t/a;氨氮0.016t/a。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组:

6
梁树军 李小玲 梁丽君 罗婉



1、环境风险防范

项目能做好院区、污水处理设施等的地面硬化、防渗、防漏工作，可以有效防止对地下水造成污染，同时配备了必要的事故防范和应急设备，可以有效地防止风险事故等造成的环境污染。

2、生态恢复

建设单位在厂区内外栽种多种植物，树木和草坪不仅对粉尘有吸附作用，而且对噪声也有一定的吸收和阻碍作用，在空地和边界附近种植树木花草，既可美化环境，又可吸尘降噪。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项目主要环保设施有综合废水治理设施（自建污水处理设施），油烟废气通过高效除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备用发电机废气经水喷淋处理，噪声通过隔音、消声、减振、合理规划等措施处理。建设单位安排专门的环境安全管理人员对上述施定期维护，各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

阳江市人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至 10 月 30 日连续两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验收期间，项目正常运营，根据验收检测报告，主要结果如下：

(1) 项目综合废水主要污染指标 COD_{Cr}、BOD₅ 及氨氮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 V 类水质标准，SS、粪大肠菌群、总余氯应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GB18466-2005)“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验收组:

陈树根

李川

郑红

孙明



(2) 项目油烟废气排放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的要求; 备用发电机废气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类区域二级标准; 污水处理站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标准。

(3) 项目界外四面噪声均符合排放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4)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水污染物总量排放值为: COD0.37t/a; 氨氮0.016t/a。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综上,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符合环保要求。

五、环境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 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在采取相应措施后均能满足相应执行标准, 各污染物对环境影响相对小。

六、验收结论

根据《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 经认真讨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项目基本能够按照环评报告表要求和环评文件的审批意见要求, 落实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组:

何进华
梁树深

李丽凡
罗丽红

王海明



执行“三同时”制度，整体工程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各项污染物符合验收标准要求，同意该项目通过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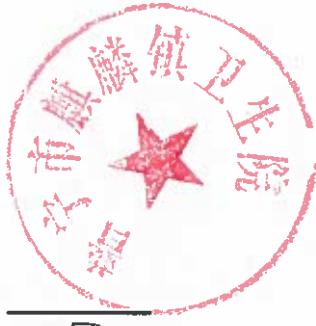
切实做好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加强环保设施日常维护及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持续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组：
陈树森
梁树森

李海

李丽

王军



七、验收人员信息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组长	普宁市麒麟镇卫生院	院长	13502660351	陈伟生
验收监测单位	阳江市人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18319658181	梁树深
专家	普宁市人民医院	主任	13502660643	车川立
专家	阳江市人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主任	13826533	史长青
专家	普宁市人民医院	主任	1580208686	李凤华

